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5

债券代码：112324

债券简称：16 高鸿债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第三十七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03月10日发出通知，于03月20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40号大唐电信集团主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孟汉峰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人数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报告和财务决算报告，并出具审阅意见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6年度会计决算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对此无解释性说明。

基于公司2016年度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保证且公司负责人及其会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提供的2016年度报告进行了审议，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在所有重大事项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监事会对本报告无异议，无解释性说明。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出具审阅意见。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审议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2016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

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此报告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一步建立健全了涉及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同时，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内控审计及相关人员配备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监督与执行。2016年，公司内部重点控制活动规范、合法、有效，未发生违反国家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相关规定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同日公司公告《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G10518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0,096,891.75 元，可供母公司股东分配利润为 113,671,623.29 元。

根据《公司章程》要求：“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当年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时，可以进行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或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拟现金分红 12,642,100.56 元（含税），以公司现有股本为基数即（632,105,028 股）每 10 股派现金 0.2 元。

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并出具意见。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2016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427.90万元，本年转销跌价47.81万元，计提坏账准备357.25万元。

出具如下意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内部资产损失准备和核销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证据充分、合理，能

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情况,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关于2016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

同意: 3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

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监事会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 3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

同意对因公司业绩不达标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178,000股实施回购注销, 同意对已离职的激励对象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328,100股回购注销, 同意对本期第一批因考核不合格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未能解锁的11,880回购注销; 本次拟回购注销股份共计2,517,980股, 本次回购注销价格为5.25元/股。回购注销完成后, 公司股本总额拟由632,105,028股减至629,587,048股。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鉴于公司2016年度业绩未达标, 根据公司《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 对第二个解锁期(2016年)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实施回购注销; 一并回购注销已离职被激励对象未解锁股份以及第一期第一批因考核不合格的被激励对象未解锁的股份。

授予日后, 公司2015年度现金分红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因此, 对本次未解锁股份按照5.25元/股予以回购注销。

董事会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尚未解锁股份共计2,517,980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关于回购注销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

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3月21日